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参与表决。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分别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当参加会议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11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临 2018-013号公告。

（二）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股东方以化投资有限公司推荐，同意补选Yaniv Kabalek（扬立夫·卡巴莱克）先生作为第七届董事会磷酸盐业务委员会委员。

（三）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云天化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云天化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1,000万元分期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云天化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四）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兑现2017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五）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委派子公司董事监事的议案》。

同意委派曾家其先生为云南水富云天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陈林不在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委派单志萍女士、武兴智先生为昆明天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委派徐刚军先生为该公司监事；委派郑朝辉先生为云南云天化氟化学有限公司和玉溪云天化商贸有限公司董事，李拥政先生不再担任上述公司董事；委派宋建生先生为云南云天化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吉林云天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李拥政先生不再担任上述公司董事；委派陈光明先生为天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张晓燕女士不再担任该公司监事。

（六）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三重一大”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云南云天化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文学先生、胡均先生、李英翔先生、俞春明先生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临2018-014号公告。

（八）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临2018-015号公告。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8日